

证券代码：301338

证券简称：凯格精机

公告编号：2022-033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2年11月15日下午15:3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9:25, 9:30—11:30以及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

托书详见附件2)；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

9. 根据公司防疫要求，对进入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提前（11月14日17:00前）与公司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参会当日需提供24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等相关防疫信息。为保护股东健康、防止病毒扩散，未提前登记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特别强调事项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可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以信函、电子邮件进行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 登记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

4. 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考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参考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如有）、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参考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4）信函、或电子邮件敬请于2022年11月14日（星期一）17:00前送达公司或公司邮箱方为有效登记。

5. 注意事项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须为原件。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事项。

6.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9-38823222-8335

邮寄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沙朗路2号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邮箱地址：gkg@gkg.cn

联系人：刘丹

7. 其他事项：公司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敬请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资料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1338
2. 投票简称：凯格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如无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由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其形式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

- 1、同意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同意”栏内打“√”；反对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反对”栏内打“√”；弃权该项议案，则在该项议案“弃权”栏内打“√”；
- 2、表决票涂改无效，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选项内打“√”视为无效表决票；
- 3、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出具体指示或者对某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代理人有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
- 4、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 3: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单位：股）	
是否本人出席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备注	